#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证券事务代表任命的基本情况

北京星昊医药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七 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聘任修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任职期限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,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生效。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,000 股, 占公司股本的 0.018%, 不 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)

## 二、合规性说明及影响

#### (一) 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

修勇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、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,能够胜任相关岗 位职责的要求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 (二)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重大影响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8日

# 附件:

## 1. 修勇先生简历

修勇,男,1982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硕士研究生。2010年9月至2012年2月任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利专员;2012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北京星昊嘉宇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;2013年11月起担任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,2015年8月至今任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